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直销中心电话号码变更的公告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因搬迁新办公地址,直销中心电话发生变更,现将变更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本公司决定自2026年10月12日起启用新直销中心电话021-68623498和021-68623497,原直销中心电话021-68882850将于2026年10月31日起停止使用。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jysa99.com了解相关情况。

除上述信息变更外,本公司其他联系方式均保持不变。本公司直销中心电话变更不影响各项业务和服务工作。

特此公告。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10日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基金经理恢复履职的公告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信澳慧管家货币市场基金、信澳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信澳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田阳女士已结束休假，自2026年10月9日起恢复履行基金经理职务。

特此公告。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10日

关于海富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C级份额新增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一、根据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签署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现增加中国银行为海富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C级份额(简称:海富通货币C,代码:017898)的销售机构。

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海富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海富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法律文件。

二、自2026年10月12日起,投资者可以在中国银行办理上述开放式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业务开通情况、购买端口、办理方式和办理时间等以中国银行的规定为准。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66
网站:www.boc.cn

2、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40099(免长途话费)
网站:www.hftfund.com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10日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汇添富纳斯达克生物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溢价风险的提示性公告

截至2026年10月0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午间收盘，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汇添富纳斯达克生物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代码:513290,基金简称:汇添富纳斯达克生物科技ETF,扩位证券简称:纳指生物科技ETF汇添富;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出现较大幅度溢价。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若本基金后续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采取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等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1、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2、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本公司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3、截至目前,本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公司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可以通过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400-888-991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咨询本基金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09日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
高管变更类型	新任基金管理公司副总经理

2.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副总经理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张勋
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	不适用
中国证监会核准高管任职资格的日期	不适用
任职日期	2026-10-08
过往从业经历	2006年7月至2009年6月,任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研究部研究员、研究组长;2009年7月至2010年4月,任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研究员、研究组长;2010年4月至2024年1月,任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高级研究员、研究部总监、基金经理;2024年1月加入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硕士学位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变更事项已经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将按有关规定履行备案手续。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10日

圆信永丰瑞丰6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10月1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圆信永丰瑞丰6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圆信永丰瑞丰
基金主代码		01110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圆信永丰瑞丰6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圆信永丰瑞丰6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约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10-12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10-12
	暂停赎回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26年10月12日起,在本基金的所有销售机构(包括代销及直销渠道),本基金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包含转换转入投资)金额上限为壹千元(含壹千元),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的申请金额超过壹千元,注册登记机构将有权对该基金账户当日提交的单笔或多笔申购申请予以拒绝,最终以注册登记机构确认结果为准。

(2)在暂停本基金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等其他业务照常办理;关于恢复本基金大额申购、转换转入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3)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07-008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tsfund.com.cn)获取相关信息。

(4)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请务必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10日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平安合泰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平安合泰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现将平安合泰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结果、决议及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以通讯方式召开了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平安合泰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合同终止条款、投资组合限制条款并修订基金合同的议案》(以下或简称 "本次会议议案"),会议表决投票时间为2026年9月7日至2026年10月8日17:00止,计票时间为2026年10月9日。

本次计票在本基金基金托管人授权代表的监督下进行，本基金管理人对本次大会表决进行了计票,深圳市深圳公证处派员对计票过程进行了公证,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派员对计票过程进行了见证。

截至2026年10月8日17:00止，本基金出具有效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40,803,401.79份,占权益登记日基金份额总数的90.19%,达到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平安合泰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中,对《关于平安合泰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合同终止条款、投资组合限制条款并修订基金合同的议案》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40,803,401.79份，占出具有效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的100%;反对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0份,占出具有效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的0%,弃权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0份,占出具有效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的0%。据此,同意本次会议议案的基金份额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平安合泰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议案有效通过。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包括公证费1万元、律师费3万元,由基金资产承担,从基金资产中列支。

二、平安合泰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于2026年10月9日表决通过了《关于平安合泰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合同终止条款、投资组合限制条款并修订基金合同的议案》,本次大会决议自该日起生效，基金管理人将自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5日内将表决通过的事项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

三、持有人大会决议相关事项的实施情况

1、法律文件具体修订内容

(1)合同终止条款

删除本基金基金合同第五部分"基金备案"第三条"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中的如下内容"基金合同生效三年后继续存续的,在任一开放期最后一个开放日日终,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包括当天申购、赎回、基金转换中转入以及转出的未确认份额),基金合同应当进入清算程序并终止,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2)投资组合限制

删除本基金投资组合限制第5条"本基金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回购的资金余额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40%;在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中的债券回购最长期限为1年,债券回购到期后不得展期"。

(3)其他根据上述修改、法律法规更新等对基金合同的其他条款进行相应修改,并更新基金托管人信息。

2、修订后的法律文件的生效

自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即2026年10月9日起,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本次修订生效。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将根据上述修改同步进行相应调整。

四、备查文件

1、《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平安合泰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讯方式)的公告》

2、《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平安合泰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讯方式)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3、《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平安合泰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讯方式)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4、深圳市深圳公证处出具的公证书

5、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1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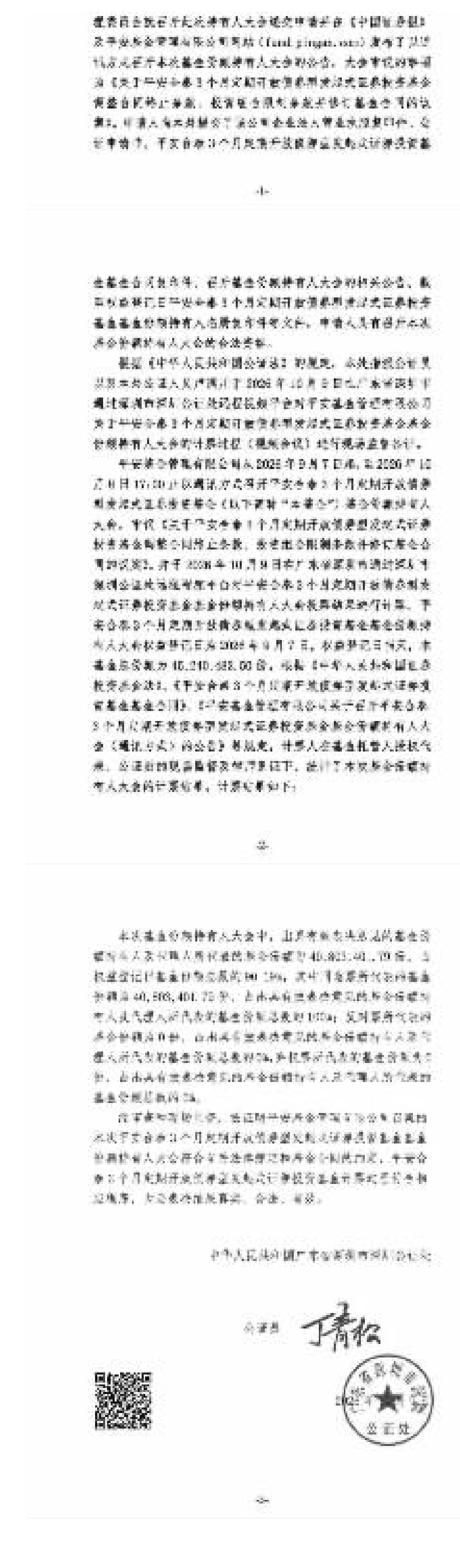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富安达长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一、会议基本情况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旗下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566号文注册的富安达长盈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后转型为富安达长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18年5月19日成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富安达长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决定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终止富安达长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纸质投票和网络投票)及其他方式(电话投票)。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26年10月16日起,至2026年11月16日17:00止(投票表决时间认定如下:纸质表决票以指定收件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电话表决和网络投票以指定系统记录时间为准)。

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调整投票表决起止时间,届时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关注相关公告。

3、会议纸质表决票送达地址如下:

收件人:富安达长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处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568号中建大厦29层
邮政编码:200122
联系人:宋丽韵
联系电话:400-630-6999
邮箱:service@fadfunds.com
传真:(021)61601555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富安达长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专用"。

4、电话投票形式表决的提交(仅适用于个人投资者)

通过电话投票形式参与表决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应按本公告规定的方式进行投票。

5、网络投票形式表决的提交(仅适用于个人投资者)

通过网络投票形式参与表决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应按本公告规定的方式提交至基金管理人指定的系统。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持有人大会审议的事项为《关于终止富安达长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以下简称"《议案》"),《议案》详见附件一。

上述《议案》的内容说明见《关于终止富安达长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说明》,详见附件二。

三、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26年10月15日,即在2026年10月15日交易时间结束后,在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投票表决。

四、投票方式

(一)纸质投票

1、本次会议纸质表决票见附件四。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剪报、复印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adfunds.com)、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下载并打印等方式获取纸质表决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正反面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相关的业务专用章(以下合称"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机构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正反面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3)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根据本公告"五、授权"的规定授权其他个人或机构代其在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投票。受托人接受基金份额持有人纸面方式授权代理投票的,应由受托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以及本公告"五、授权"的"(三)授权方式"中所规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以及受托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正反面复印件或机构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

(4)以上各项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等,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受托人需将填妥的纸质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于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内(自2026年10月16日起,至2026年11月16日17:00止,纸质表决票以指定收件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通过专人送交或邮寄的方式送达至本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568号中建大厦29层),并请在信封表面注明:"富安达长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专用"。

(二)电话投票(仅适用于个人投资者)

为方便基金份额持有人参与大会投票,自2026年10月16日起,至2026年11月16日17:00以前的工作日（以基金管理人指定系统记录时间为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服电话（400-630-6999）并按提示转人工坐席进行表决。本基金管理人也可通过电话（座机:021-61870999)与预留联系方式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取得联系。通话过程中将以回答提问方式核实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身份核实后由人工坐席根据客户意愿进行投票记录从而完成表决。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整个通话过程将被录音。

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电话表决的方式仅适用于个人投资者,对机构投资者暂不开通。

(三)网络投票(仅适用于个人投资者)

1、网络投票的方式

为方便基金份额持有人参与本次大会投票,自2026年10月16日0:00起,至2026年11月16日17:00以前(以基金管理人指定系统记录时间为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提供的互联网通道进行投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通过如下方式进行网络投票：自行登录基金管理人的官方网站(https://www.fadfunds.com)、官方微信服务号(微信公众号:富安达基金)投票通道参与本次投票。本次A类基金份额持有人和C类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链接分别为https://www.fadfunds.com/holderMeeting-web/vote.html?fundCode=002584、https://www.fadfunds.com/holderMeeting-web/vote.html?fundCode=016214。投资者同时持有A类和C类基金份额的,应分别进入相应的份额投票链接中参与本次投票。

3、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网络投票的,应使用客户姓名、开户证件号码登录网络投票系统,在核实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身份后根据页面提示进行操作。

4、网络投票方式仅适用于个人投资者,对机构投资者暂不开通。

5、网络投票形式表决票的提交

网络投票形式的会议通讯表决票按本公告规定的方式在基金管理人指定的投票页面进行提交,并届时由召集人(即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与其他形式的表决票一并进行统计。

五、授权

为便于基金份额持有人有尽可能多的机会参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使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充分表达其意志,基金份额持有人除可以直接投票外,还可以授权他人代其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投票。

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他人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表决需符合以下规则:

(一)委托人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委托他人代理行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权。投资者在申购本基金的同时也可以签署授权委托书,待申购申请确认后,授权委托书自动生效。

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他人行使表决权的票数按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基金份额数计算,一份基金份额代表一票表决权。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未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授权无效。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是否持有基金份额以及所持有的基金份额的数额以登记机构的登记为准。

(二)受托人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委托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的表决权。

为使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得到有效行使,建议基金份额持有人委托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受托人。基金管理人可发布临时公告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建议增加的受托人名单。

(三)授权方式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仅可通过纸面授权方式授权受托人代为行使表决权。

授权委托书的样本请见本公告附件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剪报、复印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adfunds.com)、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下载并打印等方式获取授权委托书样本。

1、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授权所需提供的文件

(1)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受托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受托人应提供由委托人填妥并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的格式可参考附件三的样本),并提供基金份额持有人的个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正反面复印件。如受托人为个人,还需提供受托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正反面复印件;如受托人为机构,还需提供该受托人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2)机构基金份额持有人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受托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受托人应提供由委托人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的格式可参考附件三的样本),并在授权委托书上加盖该机构公章,并提供该机构基金份额持有人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如受托人为个人,还需提供受托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正反面复印件;如受托人为机构,还需提供该受托人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受托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受托人应提供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如受托人为个人,还需提供受托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正反面复印件;如受托人为机构,还需提供受托人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3)以上各项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等,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2、对基金管理人授权的文件送达

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纸面方式对基金管理人进行授权的,可将授权文件送交基金管理人或在基金管理人柜台办理授权事宜。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在授权截止时间前将其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和所需的相关文件通过专人送交或邮寄的方式送达至基金管理人。

基金份额持有人也可在授权截止时间前至基金管理人的柜台办理授权,填写授权委托书,并提交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证明文件。投资者通过直销柜台办理基金交易业务时,直销柜台将为投资者提供纸面方式授权的服务。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投资者在交易时,不论投资者是否授权或选择何种授权方式,均不影响交易的进行。

(四)授权效力确定规则

1、如果同一基金份额存在多次有效授权的,以最后一次授权为准。不能确定最后一次授权的,如最后时间收到的授权委托有多次,以表示具体表决意见的授权为准;最后时间收到的多次授权均表示了具体表决意见的,若授权表示一致,以一致的授权表示为准;若多次授权同一受托人但授权表示不一致,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选择其中一种授权表示行使表决权;若授权不同受托人且授权表示不一致的,视为授权无效,不计入有效票;最后时间收到的多次授权均未表示具体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按照受托人意志行使表决权。

2、基金份额持有人以非纸面方式进行授权的,均为无效授权。

3、如果委托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没有表示具体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按照受托人意志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人在授权委托书中表达多种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选择其中一种授权表示行使表决权。

4、如委托人既进行委托授权,又送达了有效的纸面表决票或通过电话、网络投票形式进行了有效表决,则以有效的纸面表决票或电话、网络投票为准。

(五)对基金管理人的授权开始时间及截止时间

基金管理人接受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的开始及截止时间为2026年10月16日至2026年11月16日17时。授权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收到授权委托书的时间为准。

六、计票

1、本次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本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在表决截止日期后2个工作日内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

2、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一基金份额拥有平等的投票权。

3、表决票效力的认定

(1)纸质表决票的效力认定

①纸质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公告规定,且在规定时间之内送达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②如纸面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或字迹无法辨认或意愿无法判断或表决意见空白,但其他各项符合本公告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③如纸面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受托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规定时间之内送达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2)电话表决票的效力认定

在会议投票表决规定期间内拨打客服热线进行电话表决或在会议投票表决规定期间内由基金管理人与预留联系方式的基金份额持有人电话联系,该等通话内容形成录音资料,录音内容完整涵盖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确认及对《议案》进行的明确表决意见,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能够核实身份且有明确参会意愿但未发表明确表决意见、表决意见矛盾或不明的,视为弃权表决票,计入有效表决票,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无法核实身份的或无明确参会意愿的为无效表决票,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3)网络投票表决的效力认定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会议投票表决规定期间内进行网络投票的,应使用客户姓名、开户证件号码登录网络投票系统,以核实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身份,否则表决无效。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核实身份后根据页面提示进行操作并提交网络表决的,为有效表决;有效表决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4)重复投票的效力认定

1)如果同一基金份额存在包括有效纸面方式表决和其他非纸面方式有效表决的,不论表决时间先后,均以有效的纸面表决为准。其中,如果同一基金份额重复提交纸面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如下原则处理:

①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的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②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如果能判断收到时间先后的,以最后送达的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若无法判断收到时间先后的,则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做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计入弃权表决票;

③送达时间按如下原则确定:专人送交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邮寄的以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收到的时间为准。

2)如果同一基金份额只存在非纸面方式的有效表决时,以该种有效的表决方式为准;多次以非纸面方式表决的,以时间在最后的有效表决为准,先送达的表决视为被撤回;最后时间收到的有效表决有多次,表决意见相同的,按照该相同的表决意见计票;表决意见不一致的,视为弃权。电话投票及网络投票的送达时间均以指定系统记录时间为准。

4、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实际需要增加或调整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投票方式并在规定媒介上公告。新增或调整后的投票方式(如有)的计票以届时基金管理人公告为准。

七、决议生效条件及备案

1、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

2、《议案》应当由提交有效表决票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3、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的事项,将由本基金管理人在自通过之日起5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八、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

根据《基金法》及《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需要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方可举行。如果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不符合前述要求而不能够成功召开,本基金管理人可在规定时间内就同一议案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重新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时,除非授权文件另有载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做出的各类授权依然有效,但如果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作出授权,则以最新方式或最新授权为准,详细说明见届时发布的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通知。

九、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1、召集人: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宋丽韵
联系电话:400-630-6999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568号中建大厦29层
网址:www.fadfunds.com

2、监督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公证机构:上海市东方公证处
联系人:林奇
联系电话:021-62154848

4、见证律师: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十、重要提示

1、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邮寄纸质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提前寄出纸质表决票。

2、上述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fadfunds.com)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400-630-6999咨询。

3、本公告的有关内容由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附件一:《关于终止富安达长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
附件二:《关于终止富安达长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说明》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样本)》
附件四:《富安达长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10日

附件一:

关于终止富安达长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

富安达长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因市场环境变化,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富安达长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有关规定,富安达长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召开富安达长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终止《基金合同》的有关事项。终止《基金合同》的具体方案和程序可参见附件二《关于终止富安达长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说明》。

为实施本次会议议案,提议授权基金管理人办理有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基金管理人根据市场情况确定清算程序及《基金合同》终止的具体时间、组织基金财产清算等。本议案如获得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通过,基金管理人将按约定进行基金财产的清算并终止《基金合同》。

以上提案,请予审议。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10日

附件二:

关于终止富安达长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说明

一、声明

鉴于目前市场环境的变化，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富安达长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有关规定,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终止富安达长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以下简称"《议案》")。

本次富安达长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终止方案需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方可举行,并应经参加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富安达长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通过方为有效,故存在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无法成功召集或者《议案》无法获得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的可能。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的事项须报中国证监会备案,且自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基金合同》终止预案

(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并公告前的基金运作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将于2026年10月15日当日起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如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了《议案》,则本基金将直接进入清算程序且不再恢复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如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未能成功召集或者《议案》未获通过,则本基金恢复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相关安排,详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基金财产清算

1、通过《关于终止富安达长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基金管理人将自决议生效之日起2日内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2、自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公告之日起,本基金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基金管理人不再接受基金份额持有人提出的份额赎回、转换转出申请,本基金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亦不再恢复,并停止收取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如有)等相关费用。

基金管理人提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基金管理人据此落实相关事项,并授权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做相应调整。具体安排详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3、基金管理人组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并在中国证监会的监督下进行基金清算。基金财产清算小组成员由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规定的注册会计师、律师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人员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聘用必要的工作人员。

4、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1)《基金合同》终止情形出现时,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统一接管基金;

(2)对基金财产和债权债务进行清理和确认;

(3)对基金财产进行估值和变现;

(4)制作清算报告;

(5)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进行外部审计,聘请律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出具法律意见书;

(6)将清算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

(7)对基金财产进行分配。

5、清算费用

清算费用是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在进行基金清算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合理费用,清算费用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优先从基金财产中支付。考虑到基金清算的实际情况,届时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基金清算的具体情况决定是否由基金管理人支付全部或部分清算费用。但在全部基金份额均被赎回的情形下,所有本基金清算费用将由基金管理人支付。

6、基金财产清算剩余资产的分配

依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三)基金财产清算完毕,清算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予以公告后,《基金合同》终止。

三、终止基金合同的可行性

1、法律可行性

根据上述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规定,终止《基金合同》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本次会议方可有效召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的《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在会议有效召开前提下,经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通过后,《议案》即可获得通过。

因此,终止《基金合同》不存在法律方面的障碍。

2、技术可行性

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根据《基金合同》中有关基金财产清算的规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基金财产清算小组成员由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规定的注册会计师、律师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人员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聘用必要的工作人员。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已就财产清算的有关事项进行了充分准备,技术可行。清算报告将由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外部审计,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

因此,终止《基金合同》不存在技术方面的障碍。

四、终止基金合同的主要风险及预备措施

1、议案被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否决的风险

如果参与投票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低于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而导致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未达到召开条件,或者《议案》未经参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通过,将面临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无法成功召集或者《议案》被否决的风险。

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未达到召开条件,基金管理人将在原公告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时间的3个月以后、6个月以内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如果《议案》被否决,基金管理人将按照有关规定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对终止《基金合同》事项再次予以审议。

2、基金份额持有人集中赎回基金份额的流动性风险

在本基金关于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事项及《关于终止富安达长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告后，部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选择提前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

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并公告前,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本基金仍需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方式进行处理,故提示基金份额持有人关注相关流动性风险,同时,基金管理人也会提前做好流动性安排,对资产进行变现以应对可能的赎回。

五、基金管理人联系方式

基金份额持有人若对本方案的内容有任何意见和建议,请通过以下方式联系:

基金管理人: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30-6999
公司网站:www.fadfunds.com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样本)

本人(或本机构)持有了富安达长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就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官网(www.fadfunds.com)、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平台(http://eid.csrc.gov.cn/fund)及规定报刊上公布的《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富安达长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所述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的事项，本人(或本机构)的意见为(请在意见栏下方划"√"):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终止富安达长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			

本人(或本机构)特此授权___________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审议上述事项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按照上述意见行使表决权。本人(或本机构)同意受托人转授权,转授权仅限一次。

上述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起至审议上述事项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若富安达长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重新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本授权继续有效。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证件号码(填写):
委托人基金账户号(填写):
受托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件号或营业执照号:

以上表决意见代表委托人本基金账户下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意见,委托人所持基金份额数以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为准。基金账户空白、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但不影响基金管理人确认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的,将被默认代表此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本基金所有份额。

签署日期:年月日

授权委托书填写注意事项:

1. 本授权委托书仅为样本供基金份额持有人参考使用。基金份额持有人也可以自行制作符合法律规定、《富安达长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本公告要求的授权委托书。

2.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委托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的表决权。

3.如委托人未在授权委托书中明确表示其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按照受托人的意志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人在授权委托书中表达多种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选择其中一种授权表示行使表决权。

4.本授权委托书(样本)中"委托人证件号码",指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或申购本基金时的证件号码或该证件号码的更新。

5.如本次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投资者未持有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则其授权无效。

附件四:

富安达长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基金份额持有人姓名或名称:			
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营业执照号/其他):			
基金账户号: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终止富安达长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			
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受托人)签名或盖章: 年月日			
说明: 请以打"√"方式在审议事项后注明表决意见。基金份额持有人必须选择一种且只能选择一种表决意见。表决意见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本基金账户下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意见。基金账户空白、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但不影响基金管理人确认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的,将被默认代表此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本基金所有份额。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或字迹无法辨认或意愿无法判断或表决意见空白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委托人本基金账户下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结果均计为"弃权"。签名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表决票计为无效表决票。			